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心理与教育教学部文件

汕职院心〔2025〕9号



关于表彰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学校“十佳心理委员”、 二级学院（校区）“优秀心理委员”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校区：

为加强我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促进我校学校-二级学院（校区）-班级-宿舍“四级”预警防控体系的建设，提高学生心理委员的工作水平和能力，充分发挥心理委员在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和危机预防等方面的作用，按照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心理委员管理规定》的评选标准及程序，评选出 2025 年学校“十佳心理委员”、二级学院（校区）“优秀心理委员”。现决定授予胡小燕等 10 名同学 2025 年学校“十佳心理委员”荣誉称号；授予王晓霖等 110 名同学“二级学院（校区）优秀心理委员”荣誉称号。希望荣获表彰的心理委员再接再厉，协助做好我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取得新成绩。

附件：2025 年学校“十佳心理委员”、二级学院（校区）“优秀心理委员”名单



附件：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学校“十佳心理委员”、 二级学院（校区）“优秀心理委员”名单

一、学校“十佳心理委员”

先进制造学院	胡小燕	（2023 新能源 1 班）
	颜文林	（2024 新能源 1 班）
电子信息学院	张雅玟	（2023 移动 1 班）
应用外语学院	邓沛能	（2023 商务英语 4 班）
财经商贸学院	林宣烨	（2023 现代物流管理 3 班）
文化旅游学院	吴焯珊	（2023 现代文秘 1 班）
建设生态学院	唐娴	（2023 工程造价 1 班）
	许子涵	（2021 小教全科 2 班）
艺术设计学院	李海月	（2023 社会体育 1 班）
新津校区	何瑶柔	（2024 大数据与会计 2 班）

二、二级学院（校区）“优秀心理委员”

先进制造学院（10 名）：王晓霖、吴国栋、颜文林、侯剑蓉、胡小燕、唐家琪、陈香竹、黄宇旋、陈莹、张晓霞

电子信息学院（10 名）：许贤钊、杨远倩、梁永豪、陈妹婷、杨城、施怡汝、邱敏娜、陈韵可、黄慧颖、赖雅婷

应用外语学院（9 名）：蔡欣欣、邓沛能、赖南燊、潘晓纯、孙琪琪、郑敏玲、潘思馨、黄冰、马志远

财经商贸学院（6 名）：林宜烨、郑楚茵、陈楚容、植金结、赖粤、郑佳欣

文化旅游学院（16 名）：林仪、黄晓婷、涂晨、陈洁涵、陈金浩、朱思维、邓婉怡、余咏慈、魏璇、陈佳慧、蔡可悠、刘娴桐、

赖雨晴、杨艳辉、余晓苗、吴焯珊

建设生态学院（31名）：庄玺翰、余晓丹、谢诗彤、陈奕彤、游泽鹏、陈雨清、方赞鹏、黄晓利、梁耀铤、陈蔓娜、陈炳谚、李炜绅、余建梁、钟雄宁、陈晓琳、张银琪、郑裕南、李浩荣、罗怡静、陈靓谊、李志鑫、汪静钰、伍沛妍、罗彩怡、邱伟俊、林嘉成、杨碧惠、陈佳妹、王楠、许子涵、唐娴

艺术设计学院（19名）：陈嘉米、许友圆、陈微、林曼诗、李海月、刘心然、刘成浩、刘冰儿、郑杰欢、黄美薇、李丽嫦、梁慧嘉、廖子瑜、何巧玲、张家敏、何媛、周小娴、黄丽纯、王子娜

新津校区（9名）：何瑶柔、覃海露、陈慧美、钟艺、卢顺芯、李嘉颖、林文煊、陈佩婷、陈佩钦